



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ZHEJIANG EXPRESSWAY CO., LTD.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0576)

臨時股東大會回條

本人(或吾等)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電話：_____ 傳真：_____

為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_____ 股H股/內資股*之持有人，茲確認，本人(或吾等)願意(或委託代理人代為)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(星期三)上午十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9號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號樓5樓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(「臨時股東大會」)。

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一六年_____ 月_____ 日

附註： 凡有權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務請填妥回條，以郵寄或傳真方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八日或之前送達本公司(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199號明珠國際商務中心2號樓5樓)或傳真(傳真號碼：(+86) 571 8795 0329)；惟未能簽署及交回本回條的合資格股東，仍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。